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osmopolito Hotel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麗悦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kosmohotels.com>

(股份代號：2266)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佈

末期業績

麗悦酒店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經營及業務摘要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變動
收益	千港元	867,100	616,253	40.7%
本年度溢利	千港元	208,404	45,813	354.9%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港仙	11.22	2.65	323.4%
經調整息稅折舊攤銷前 利潤 ⁽¹⁾	千港元	362,456	238,105	52.2%
經調整息稅折舊攤銷前 利潤率 ⁽²⁾		41.8%	38.6%	3.2pp ⁽³⁾
除重估盈餘後 ⁽⁴⁾ 股東應佔資產淨值	千港元	8,875,496	5,093,415	74.3%
債務淨額對權益		30.0%	67.4%	n.m. ⁽⁵⁾
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	港元	4.44	2.55	74.1%
擬派末期股息	港仙	4.00	—	n.m. ⁽⁵⁾

附註：

- (1) 經調整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扣除稅項、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業前支出、管理費、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及其他非經常項目前之溢利
 - (2) 經調整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經調整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收益
 - (3) 百分點
 - (4) 由於本公司其物業、廠房及設備採納成本模式而非重估模式作為其會計政策，故並無於財務報表確認相關之重估盈餘
 - (5) n/m－無意義
- 受平均房租及入住率改善所帶動，本年度之收益為867,1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零年」）增加40.7%。
 - 純利為208,400,000港元，較去年45,800,000港元上升354.9%，此乃受到收益增長強勁所帶動，加上非經常項目錄得收益淨額，特別是本集團出售「The Mercer by Kosmopolito」酒店權益錄得收益。
 - 管理層主要以經調整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計量本集團營運表現，於本年度達362,500,000港元，按年增長52.2%，而經調整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則由二零一零年38.6%增加至41.8%。
 -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酒店組合之重估盈餘為5,978,800,000港元。其酒店組合總資本值為11,694,700,000港元，賬面值為5,715,900,000港元。
 - 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00港仙，本年度之按可分派溢利計算之派息比率約38.5%。
 - 本公司實行品牌策略之進展良好，令其品牌煥然一新，從而於目標市場吸引更多客戶，並用作開拓酒店管理業務之平台。
 - 六間所擁有及發展中酒店按計劃取得大幅進展，主要為中國內地兩間酒店出現輕微延誤。
 - 本集團財務狀況相當穩健，目前考慮多項資本建議，與此同時，本集團將貫徹輕資產及符合成本效益之業務模式，旨在增強品牌分佈及收益，從而為股東締造價值。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收益	4	867,100	616,253
折舊及攤銷		(98,166)	(68,325)
管理費		-	(2,239)
經營成本		<u>(296,648)</u>	<u>(213,944)</u>
毛利		472,286	331,745
其他收入		3,036	3,162
行政開支		(208,626)	(166,886)
管理費		-	(28,169)
開業前支出		(1,403)	(6,517)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18)	(1,10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81,385	-
上市開支	6	(22,506)	-
融資成本		<u>(88,430)</u>	<u>(76,612)</u>
除稅前溢利		235,724	55,619
所得稅開支	7	<u>(27,320)</u>	<u>(9,806)</u>
本年度溢利	8	<u>208,404</u>	<u>45,813</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71,651	32,760
轉撥至投資物業之預付租賃款項			
重估收益		3,176	8,843
重估收益之遞延稅項		<u>(794)</u>	<u>(2,211)</u>
		<u>74,033</u>	<u>39,392</u>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282,437</u>	<u>85,205</u>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港仙)	9	<u>11.22</u>	<u>2.65</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酒店	3,031,803	2,765,302	2,464,870
發展中酒店	1,361,657	1,570,741	1,324,665
	4,393,460	4,336,043	3,789,535
樓宇裝修、傢俬、裝置及 設備	159,504	78,165	56,022
	4,552,964	4,414,208	3,845,557
預付租賃款項	579,918	716,328	329,266
投資物業	390,915	363,954	358,27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按金	121,357	110,079	73,450
已付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	7,269	4,234	4,127
已抵押存款	5,158	4,647	4,028
	5,657,581	5,613,450	4,614,704
流動資產			
待售物業			
—發展中	217,816	—	—
其他存貨	5,480	3,898	3,448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104,046	51,693	45,971
應收母公司實體款項	—	556,487	538,112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	180	—
持作買賣投資	2,365	2,280	2,260
衍生金融工具	377	1,678	8,255
預付租賃款項	12,443	13,108	8,463
可收回稅項	391	3,918	433
已抵押存款	171,300	430	430
銀行結餘及現金	720,506	93,637	66,784
	1,234,724	727,309	674,156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重列)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1	179,662	123,558
應付母公司實體款項		–	2,416,299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
有抵押銀行借貸		464,136	528,629
已收銷售訂金		145,716	–
衍生金融工具		680	–
應繳稅項		17,187	151
		<u>807,381</u>	<u>3,068,637</u>
			<u>2,382,992</u>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427,343</u>	<u>(2,341,328)</u>
			<u>(1,708,83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084,924</u>	<u>3,272,122</u>
			<u>2,905,868</u>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借貸		3,097,534	3,005,054
已收租金及其他訂金		6,094	4,869
遞延稅項負債		84,562	78,194
		<u>3,188,190</u>	<u>3,088,117</u>
			<u>2,807,068</u>
資產淨值		<u>2,896,734</u>	<u>184,005</u>
			<u>98,800</u>
股本		200,000	10,160
股份溢價		2,237,153	–
儲備		459,581	173,845
		<u>2,896,734</u>	<u>184,005</u>
			<u>98,800</u>
權益總額		<u>2,896,734</u>	<u>184,005</u>
			<u>98,800</u>

附註

1.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根據就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而整頓本集團架構進行之企業重組，本公司向母公司實體(定義為不包括本集團之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FECIL」集團))收購若干公司(「合併實體」)，並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成為組成本集團各公司之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合併實體於收購前後由FECIL控制，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會計法」按兼併會計法基準編製，且已編製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報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包括組成本集團各公司於集團重組日期之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猶如集團架構自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起或自相關實體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已一直存在(以較短期間為準)。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組成本集團各公司之資產及負債，猶如於集團重組日期之集團架構已於本財政報告期間結算日存在。集團重組之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之售股章程「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作出之修訂，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八年)之改進之一部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之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之呈報— 借款人對於載有應要求還款條款之有期貨款的分類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

作為於二零零九年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已就租賃土地之分類作出修訂。於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前，本集團須將租賃土地分類為經營租約，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修訂已移除此項規定，並規定租賃土地須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一般原則分類，即按租賃資產擁有權所附風險及回報歸出租人或承租人所有之程度而定。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之過渡條文，本集團按有關租約開始時存在之資料，重新評估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未屆滿租約土地部分之分類。符合財務租約分類之租賃土地已由預付租賃款項追溯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由於將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一

日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值分別為1,025,318,000港元及1,199,210,000港元之預付租賃款項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故此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分別由2,820,239,000港元及3,214,998,000港元增加至3,845,557,000港元及4,414,208,000港元；而預付租賃款項則分別由1,363,047,000港元及1,928,646,000港元減少至337,729,000港元及729,436,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1,047,600,000港元之租賃土地符合融資租賃分類，已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對本年及過往年度呈報之損益並無影響。

香港詮釋第5號

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之呈報—借款人對於載有應要求還款條款之有期貸款的分類」(「香港詮釋第5號」)澄清借款人應將含有賦予放款人無條件權利可隨時要求還款的條款(「應要求還款條款」)的有期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過往有關有期貸款的分類乃根據載於貸款協議的議定預定還款日期釐定。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詮釋第5號。香港詮釋第5號須追溯應用。

為符合香港詮釋第5號所載之規定，本集團已更改分類具有應要求還款條款的有期貸款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並無任何須應要求即時償還的非流動銀行貸款，因此，毋須將非流動銀行貸款重新分類至流動負債。應用香港詮釋第5號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呈報之損益並無影響。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本集團已於強制生效日期(即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前應用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修訂「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根據該等修訂，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假設皆可透過出售兌現，惟該假定在若干情況下被推翻除外。本集團已推翻有關假定，其投資物業乃用於本集團之業務模式內持有，而該業務模式之業務目標為隨時間使用投資物業所包含絕大部分經濟利益，而非透過出售獲利。因此，遞延稅項負債之計量反映透過使用收回投資物業賬面值之稅務後果。採納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4. 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現時分為四個經營分部。經營分部指其經營業績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審閱之本集團組成部分。

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報告之資料集中於香港、馬來西亞、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他地區及新加坡四個經營地區各區之收益及經營業績。

香港	—	酒店業務及管理
馬來西亞	—	酒店業務及管理以及物業發展
中國其他地區	—	酒店業務及投資物業租賃
新加坡	—	酒店發展及物業發展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除稅前溢利(虧損)分析。

	分部收益		分部溢利(虧損)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香港	517,073	339,913	230,761	33,717
馬來西亞	266,323	241,782	43,481	40,938
中國其他地區	83,704	34,558	(28,378)	(18,862)
新加坡	—	—	(10,140)	(174)
	<u>867,100</u>	<u>616,253</u>	<u>235,724</u>	<u>55,619</u>

概無分部自其他分部交易中獲得任何收入。

概無任何單一顧客為本集團總收益帶來超過10%之貢獻。

(b) 分部資產

以下為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分部資產之分析：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香港	3,629,833	3,405,803
馬來西亞	1,078,213	1,011,459
中國其他地區	1,587,593	1,457,332
新加坡	<u>596,666</u>	<u>466,165</u>
資產總值	<u>6,892,305</u>	<u>6,340,759</u>

有關分部負債之資料並無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因此，並無呈列有關分部資料。

編製分部資料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述者相同。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已抵押存款)之地區資料。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香港	2,803,375	2,830,914
馬來西亞	1,013,531	937,271
中國其他地區	1,535,392	1,426,505
新加坡	300,125	414,113
	<u>5,652,423</u>	<u>5,608,803</u>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	2,612	3,486
出售傢俬、裝置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25	(52)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	(1,949)	(6,577)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31)	717
呆壞賬(撥備)撥回	(575)	1,322
	<u>(18)</u>	<u>(1,104)</u>

6. 上市開支

有關金額指因籌備本公司股份上市而產生之專業費用及其他開支。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本年度所得稅		
香港	20,513	8,516
其他司法權區	1,233	99
	<u>21,746</u>	<u>8,615</u>
遞延稅項	5,574	1,191
	<u>27,320</u>	<u>9,806</u>

各地區產生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8. 本年度溢利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重列)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4,180	2,329
僱員成本		
董事酬金	8,330	—
其他僱員		
薪酬及其他福利	204,761	157,39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144	9,869
股份支付開支	1,138	—
	228,373	167,259
折舊	97,115	66,582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9,167	9,106
減：就發展中酒店及發展中待售物業撥充資本之款額	(8,116)	(7,363)
	1,051	1,743
並計入：		
租金收入	41,567	36,203
減：直接經營成本	(3,848)	(3,508)
	37,719	32,695
最終控股公司利息收入	1,518	2,429
銀行利息收入	207	38

9.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綜合溢利208,404,000港元及1,857,232,877股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綜合溢利45,813,000港元及1,730,000,000股股份計算，有關股份根據應付母公司實體款項撥充資本發行，並被視為自去年度開始已發行。

由於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較本公司股份上市以來之股份平均市價為高，故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該等購股權獲行使。

10.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45,150	37,688
預付承包商墊款	17,679	2,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1,217	11,707
	104,046	51,693

以下為應收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60日	40,546	30,722
61至90日	1,199	2,084
超過90日	3,405	4,882
	<u>45,150</u>	<u>37,688</u>

賬齡為60日以上之應收貿易賬款為逾期但無減值。

酒店房間收益一般以現金或信用卡結算。本集團給予其公司客戶及旅遊代理之平均信貸期為14至60日。

11.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37,869	24,393
建築成本及應付保固金	62,217	19,452
預訂按金及預先收取墊款	16,471	18,80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3,105	60,910
	<u>179,662</u>	<u>123,558</u>

以下為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60日	28,972	14,170
61至90日	6,983	8,795
超過90日	1,914	1,428
	<u>37,869</u>	<u>24,393</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營運回顧

於本年度，亞洲經濟普遍向好，其中中國更成為帶動區內經濟增長之火車頭。

香港方面，隨著中國進一步放寬海外旅遊限制、從H1N1流感中復甦，加上區內整體增長，均帶動房地產、零售及旅遊業顯著反彈。香港旅遊發展局公佈，於二零一零年訪港旅客總數達36,000,000人次，較二零零九年增加21.8%。來自中國之旅客按年增長26.3%至22,700,000人次，而中國仍為特別行政區旅遊客源之首要市場。

至於馬來西亞，馬來西亞旅遊促進局公佈，於二零一零年，訪客人數達24,600,000人次，按年增長4.2%，而來自中國之訪客增加10.8%至1,100,000人次。

中國方面，根據亞太旅遊協會(Pacific Asia Travel Association)，於二零一零年，中國外遊人數達57,400,000人次，使中國成為全球第四大外遊客源市場。同期，中國成為全球第三大旅遊目的地，而在國家中產階層可支配收入不斷增加帶動下，中國內地旅客更飆升至21億人。華裔消費者，尤其是富裕一群，旅遊次數更為頻密，不單願意花費遊歷，更通曉各式品牌¹。

根據酒店市場數據國際供應商STR Global的資料顯示，於二零一零曆年，亞太區酒店之平均每間客房收入(「平均每間客房收入」)增長21.3%，而北美及歐洲則分別錄得較為溫和增長6.1%及9.9%。

作為亞洲區高檔及精品酒店發展商、擁有人及經營商，本集團處於有利位置，在蓬勃市場中受惠。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本集團旺角麗悅酒店(前稱九龍麗悅酒店)開業，其後於截至本年度末該酒店之平均入住率達79.3%。於本年度末，本集團於香港經營八間酒店，使本集團成為香港最大型酒店經營商之一。

¹ 資料來源：Mckinsey Insight China

本集團之酒店物業之部分特色，乃按客戶喜好以時尚鮮明之室內設計構思，並提供個人化的殷勤服務。這些特色使酒店處於優勢，吸引數目日益增加之中國旅客，並有助本集團平均每間客房收入達致按年增長28%之優異水平。

本集團亦彰顯其為股東締造價值之能力，直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酒店組合之重估盈餘為60億港元。本集團透過向獨立第三方完成出售其於「The Mercer by Kosmopolito」酒店之權益，總代價為290,000,000港元減去該項目之按揭貸款(可予調整)，從而實現重估盈餘。

新加坡方面，誠如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之售股章程所闡述，本集團新加坡新橋路帝盛酒店之發展計劃包括住宅及酒店部分。預期酒店共有285間客房，而住宅部分將有68間客房，面積介乎484平方呎至1,206平方呎不等。本年度內，本公司成功預售全部68個酒店住宅單位，平均售價約為每平方呎1,750新加坡元，銷售所得款項總額約為80,300,000新加坡元(約494,500,000港元)。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當發展項目完成時確認項目溢利。

本年度內，Grand Dorsett Subang Hotel已完成第一期翻新工程，並成功推出40間全新客房及酒吧。該酒店已展開另一期翻新工程，預期將於未來12個月完成全部翻新工程。本集團亦決定繼續將Grand Dorsett Subang Hotel之多餘土地發展為酒店住宅，並銷售予用家。地盤現時為空置。相關機構已授出發展頒令。本集團目前與各方進行初步討論，並考慮可行方法。

本公司現時推行打造品牌策略，以擦亮及精簡其品牌，從而於目標市場分部吸引更多客戶，並用作本公司開拓酒店管理業務之平台。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七日向貿易夥伴及媒體推出「麗悅精選」後，本公司現正按計劃推出「絲麗酒店」品牌，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將四間經濟酒店重建成「絲麗酒店」。

本集團積極物色投資及其他輕資產及符合成本效益之業務機會，旨在增強品牌分佈及收益，從而為股東締造價值。管理層相信，這兩項增長勢頭均將有助帶動本公司品牌分佈及收益，而毋須投入大量資本開支或承擔重大成本。

綜合全面收益表回顧

(a) 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主要來自房間收益(有關收益於扣除營業稅後列賬)、本集團之酒店銷售餐飲、向第三方出租酒店空間作零售及其他用途所得租金收益及投資物業所得租金收入，以及向酒店客人提供配套服務等酒店相關業務，其中包括商務中心費用、洗衣費及電話收費、互聯網收費、客房內飲料收費以及銷售酒店消費品及其他用品。

本年度之收益增加250,800,000港元或40.7%至867,1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616,3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之平均每間客房收入強勢回升。隨著位於世紀公園之上海麗悅及九龍麗悅酒店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及二零一零年七月開業，更進一步提升本公司表現。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本集團於香港、馬來西亞及中國之收益：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千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香港				
房間收益	474,611	91.8%	308,689	90.8%
餐飲收益	16,670	3.2%	10,679	3.1%
租金收益	10,119	2.0%	8,473	2.5%
其他收益	15,673	3.0%	12,072	3.6%
總計	517,073	100.0%	339,913	100.0%
馬來西亞				
房間收益	151,838	57.0%	136,364	56.4%
餐飲收益	95,695	35.9%	94,246	39.0%
租金收益	3,976	1.5%	5,042	2.1%
其他收益	14,814	5.6%	6,130	2.5%
總計	266,323	100.0%	241,782	100.0%
中國				
房間收益	47,982	57.3%	8,615	24.9%
餐飲收益	6,768	8.1%	2,008	5.8%
租金收益	27,472	32.8%	22,688	65.7%
其他收益	1,482	1.8%	1,247	3.6%
總計	83,704	100.0%	34,558	100.0%
本集團合計				
房間收益	674,431	77.8%	453,668	73.6%
餐飲收益	119,133	13.7%	106,933	17.4%
租金收益	41,567	4.8%	36,203	5.9%
其他收益	31,969	3.7%	19,449	3.2%
總計	867,100	100.0%	616,253	100.0%

受惠於亞洲所有地區(特別是中國)經濟持續增長，加上市場從甲型流感病毒H1N1之陰霾復蘇，平均每間客房收入均有所提升，入住率獲得3.7個百分點改善，平均房租則上升21.9%。下榻本集團香港及馬來西亞酒店之外遊中國旅客分別增加約20.0%及17.7%。

房間收益明細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變動
香港			
可出租客房晚數	637,457	551,045	15.7%
出租客房晚數	583,287	459,192	27.0%
入住率	91.5%	83.3%	8.2pp ⁽¹⁾
平均房租(港元)	815	672	21.3%
平均每間客房收入(港元)	746	560	33.2%
馬來西亞			
可出租客房晚數	448,950	467,565	(4.0%)
出租客房晚數	326,327	321,721	1.4%
入住率	72.7%	68.8%	3.9pp ⁽¹⁾
平均房租(港元)	457	424	7.8%
平均每間客房收入(港元)	332	292	13.8%
中國			
可出租客房晚數	173,020	66,242	161.2%
出租客房晚數	81,244	32,301	151.5%
入住率	47.0%	48.8%	(1.8)pp ⁽¹⁾
平均房租(港元)	604	267	126.2%
平均每間客房收入(港元)	284	130	118.5%
本集團合計			
可出租客房晚數	1,259,427	1,084,852	16.1%
出租客房晚數	990,858	813,214	21.8%
入住率	78.7%	75.0%	3.7pp ⁽¹⁾
平均房租(港元)	680	558	21.9%
平均每間客房收入(港元)	535	418	28.0%

由於世博結束、武漢麗悅酒店持續進行翻新工程，以及上海麗悅大酒店提升房租之策略三者帶來之共同影響，本集團在中國之酒店錄得之入住率強差人意。管理層預期，隨著上海世博的效應後及武漢麗悅酒店之翻新工程即將完成，本集團在中國之酒店之營運表現將可逐步改善。

附註：

(1) 百分點

(b) 折舊及攤銷

折舊及攤銷反映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之折舊開支以及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本年度內，折舊及攤銷上升29,900,000港元或43.7%至98,2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68,300,000港元)，主要由於上海麗悅大酒店全年投入營運以及(在較小程度下)九龍麗悅酒店於二零一零年七月開業。由於酒店物業持續需要進行翻新及作出更換傢俬、裝置及設備等其他改良性資本支出，折舊及攤銷亦有所增加。

(c) 管理費

於上個財政年度期間，本集團向喜來登海外管理公司支付管理費2,200,000港元，以管理「喜來登」品牌旗下現時稱為Grand Dorsett Subang Hotel之五星級酒店。有關管理合約已屆滿且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已暫停支付有關款項。由於該等費用為直接經營成本，已於毛利中扣除有關款項。

本公司亦就遠東發展有限公司(「遠東發展」)控制之公司提供企業管理服務及辦公室支援向彼等支付管理費28,200,000港元。由於本公司之管理及辦公室功能已與遠東發展分開，該等服務已予終止，因此，亦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終止支付有關管理費。

(d) 經營成本

經營成本主要有關經營酒店之員工成本、房間成本(包括康樂設施、洗衣成本及旅行社佣金)、本集團酒店內自營餐廳之餐飲成本、公用設施及其他。

本年度內，經營成本飆升82,700,000港元或38.7%至296,6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13,900,000港元)，主要由於上海麗悅大酒店全年投入營運以及(在較小程度下)九龍麗悅酒店於二零一零年七月開業亦帶動經營成本上漲。有關增幅亦符合本集團之收益改進。

(e) 毛利

本年度之毛利上升42.4%至472,3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31,700,000港元)，毛利率則改善至54.5%(二零一零年：53.8%)，主要由於香港之業務表現顯著改善。

(f) 其他收入

本年度之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減少100,000港元或4%至3,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200,000港元)，主要由於定期息率下調所致。

(g)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指銷售及分銷開支、管理及行政人員之員工成本、維修及保養成本、保險費、地租及差餉。

本年度內，行政開支上升41,700,000港元或25.0%至208,6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66,900,000港元)，主要基於上海麗悅大酒店全年投入營運及(在較小程度下)九龍麗悅酒店於二零一零年七月開業以及確認3,300,000港元購股權開支。倘以佔收益之百分比列示，行政開支則由二零一零年之27.1%削減至本年度之24.1%，反映隨著本集團加強分銷之經濟規模。

(h) 開業前支出

開業前支出包括酒店開業前產生之員工成本及其他雜項支出。

於本年度，開業前支出減少5,100,000港元或78.5%至1,4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6,5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僅錄得旺角麗悅酒店及香港帝盛酒店以及成都市中心麗悅酒店之開業前支出。

(i) 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本年度，由於其他收益及虧損，包括呆壞賬撥備或撥回以及投資物業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減少導致虧損減少18,000港元，改善達1,1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其他虧損1,100,000港元)。

(j)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指出售本集團於「The Mercer by Kosmopolito」酒店之權益。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一節。

(k) 上市開支

在籌備上市時，本集團產生專業費用及其他非經常開支合共22,500,000港元。

(l) 融資成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銀行借貸利息開支107,800,000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增加15,200,000港元或16.4%(二零一零年：92,600,000港元)。儘管銀行借貸總額僅輕微上升0.8%至3,560,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530,000,000港元)，本集團實際利率由2.9%輕微上調至3.0%(按相關年度平均銀行借貸為基準計算)。合共已付利息當中，19,4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5,900,000港元)已撥充資本，而88,4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76,600,000港元)則於融資成本扣除。

(m)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反映本集團已付所得稅及任何遞延所得稅。

於本年度，所得稅開支增加17,500,000港元或178.6%至27,3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9,8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除稅前溢利增加所致。就非經常項目作出調整後，本集團就除稅前溢利按實際稅率15.4%(二零一零年：17.6%)計算。

(n) 經調整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本公司界定經調整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為扣除稅項、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業前支出、管理費(已終止營運)、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及其他非經常項目前之溢利。

管理層相信，採用經調整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為計量方式可提高對整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預期財務表現之瞭解，而管理層採用經調整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為本集團物業之主要營運表現計量方式，並比較本集團物業與其競爭對手物業之營運表現。

本公司有關收購及發展酒店地盤之方針，加上專注於盡量降低成本及高效營運，令本集團得以享有高水平之經調整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

經調整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由238,100,000港元增長至362,500,000港元，而經調整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則由38.6%增加至41.8%。

下表載列經調整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與除稅前溢利之對賬。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變動
除稅前溢利	235,724	55,619	323.8%
利息收入	(1,725)	(2,467)	(30.1%)
融資成本	88,430	76,612	15.4%
折舊及攤銷	98,166	68,325	43.7%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420,595	198,089	112.3%
開業前支出	1,403	6,517	(78.5%)
管理費	–	30,408	(100.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2,612)	(3,486)	(25.1%)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1,949	6,577	(70.4%)
其他非經常項目 ⁽¹⁾	(58,879)	–	n.m. ⁽²⁾
經調整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362,456	238,105	52.2%
經調整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 ⁽³⁾	41.8%	38.6%	3.2pp ⁽⁴⁾

附註：

- (1) 其他非經常項目包括上市開支及出售於「The Mercer by Kosmopolito」酒店權益之收益
- (2) n/m—無意義
- (3) 經調整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經調整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收益
- (4) 百分點

(o) 可分派溢利

未計及本集團之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及投資物業重估收益及其相關遞延稅項前，本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經營溢利為207,7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8,900,000港元)，增加324.8%。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變動
本年度溢利	208,404	45,813	354.9%
就以下各項調整：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1,949	6,577	(70.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2,612)	(3,486)	(25.1%)
可分派溢利	207,741	48,904	324.8%

(p)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主要與透過分別換算本公司海外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項目所得非貨幣收益有關。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整體債務指商業銀行短期及長期貸款3,561,7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533,700,000港元)。債務淨額與除重估盈餘後權益之比率為30.0%(二零一零年：67.4%)，乃按債務淨額2,664,7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435,000,000港元)相對除重估盈餘後權益8,875,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5,093,400,000港元)計算。

本集團整體借貸及抵押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借貸	<u>3,561,670</u>	<u>3,533,683</u>
以上借貸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應要求或一年內	464,136	528,629
一年後到期款項	<u>3,097,534</u>	<u>3,005,054</u>
	<u>3,561,670</u>	<u>3,533,683</u>
減：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896,964	98,714
淨債務	<u>2,664,706</u>	<u>3,434,969</u>
權益總額	2,896,734	184,005
重估盈餘*	5,978,762	4,909,410
重估前權益總額	<u>8,875,496</u>	<u>5,093,415</u>
債務淨額與權益比率(除重估盈餘後)	<u>30.0%</u>	<u>67.4%</u>

* 根據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酒店物業公平值除以賬面值計算之重估盈餘，並無於財務報表確認。

本集團與多間銀行訂立多項貸款協議，就本集團若干物業作抵押。本集團大部分銀行貸款按浮息計息，實際年利率介乎0.93厘至7.92厘(二零一零年：年利率1.01厘至7.13厘)。

上述銀行借貸按地方貨幣港元、馬來西亞零吉、人民幣及新加坡元列值。因此，倘本集團酒店以地方貨幣產生收益及大部分相關開支，則會出現自然匯率對沖情況，從而降低本集團匯兌風險。因此，經考慮所涉及匯兌風險及取得保障之成本後，本集團並無為貨幣對沖目的應用任何對沖工具。

非流動有抵押銀行借貸主要反映銀團貸款1,900,000,000港元(包括三項貸款額度)。銀團貸款項下未償還之本金額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毛利率1.5厘計息。銀團貸款由本集團若干香港酒店物業作抵押，須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到期時悉數償還。本集團主要財務比率要求受已抵押物業之貸款與估值比率水平47.0%所限。根據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物業估值，上述物業於財政年度終時相關貸款與估值比率約為39.4%，緩衝額約7.6個百分點。

資本開支

本集團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收購及發展酒店物業、收購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之開支。

於本年度，本集團資本開支減少612,600,000港元或64.8%至332,1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944,700,000港元)。該等資本開支以銀行借貸及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得資金撥付。本集團資本開支情況大幅緩和，主要由於成都及中山發展進度延誤所致。

由於本集團繼續積極物色商機以拓展品牌分佈範圍，隨著本公司自有發展中酒店取得進展，本公司計劃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產生資本開支介乎650,000,000港元。管理層預期以銀行及其他借貸、其經營業務所得資金撥付規劃資本開支，並以本公司上市所得款項撥付指定模範物業之翻新／重組品牌成本。

資本承擔

下表概述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有關開發及翻新酒店物業之資本承擔：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收購、開發及翻新酒店物業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		
—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中撥備	595,557	315,527
—已批准但未訂約	28,177	271,948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就承建商未能完滿履行其興建酒店之責任而向該承建商提出涉及14,356,000港元之訴訟，而該承建商就有關索償向該附屬公司提出25,841,000港元之反索償。本公司律師認為有機會勝訴，因此概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就潛在負債作出撥備。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837名僱員，職員與客房比例偏低，約為0.52(二零一零年：0.55)。本年度之僱員成本總額為228,4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67,300,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總收益之26.3%(二零一零年：27.1%)。為吸引及留聘人才以確保營運順利及達致本集團預期增長，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而該等薪酬待遇乃參考市況以及個別人士之資歷、經濟及工作範疇。該等薪酬待遇可能包括以下一項或多項部分：基本薪金、年度表現花紅及年度酌情花紅。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部分董事會成員及全職僱員獲授購股權。本公司已設有僱員購股權計劃，以激勵僱員及鼓勵彼等就提高股東價值及推動本集團長遠增長而作出努力。本公司就該等購股權確認公平值18,000,000港元，其中3,300,000港元已作為購股權開支於本年度扣除。

物業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亞洲擁有20間營運中及發展中酒店：11間位於香港、三間位於中國、五間位於馬來西亞及一間位於新加坡。此外，本集團現正就中山商業區帝盛酒店申請取得擁有權證。

就呈列財務報表而言，管理層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選用成本模式而非重估模式，作為其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會計政策。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業務所持有酒店物業、發展中酒店以及傢俬、裝置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本集團並無選用重估模式，以避免在綜合全面收益表計入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非必要短期公平值變動，有關項目被視為本集團主要業務之相關經濟表現無關。

因此，本集團酒店組合之總賬面值為5,715,9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5,539,500,000港元)。

由於本集團資產淨值將不會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為向本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更多有關資料，管理層已委任一名獨立第三方物業估師就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價值編製估值報告。就此，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估值為11,694,7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0,448,900,000港元)，顯示本集團酒店組合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重估盈餘5,978,8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909,400,000港元)。

營運中酒店

於本年度末，本集團經營十五間酒店，3,834間客房遍佈香港、馬來西亞及中國：

本公司擁有酒店物業	地點	目標市場 分部*	房間總數*	開業日期
麗都酒店	香港	中檔	454	二零零五年一月
中環麗栢酒店	香港	精品	142	二零零五年四月
帝豪九龍酒店	香港	經濟	141	二零零五年五月
麗悅酒店	香港	精品	142	二零零五年十月
蘭桂坊酒店@九如坊	香港	精品	162	二零零六年三月
帝豪海景酒店	香港	經濟	268	二零零六年十月
遠東帝豪酒店	香港	經濟	240	二零零七年一月
旺角麗悅酒店	香港	精品	285	二零一零年七月
Dorsett Regency Hotel Kuala Lumpur	馬來西亞	中檔	320	一九九八年四月
Grand Dorsett Subang Hotel	馬來西亞	高檔	478#	二零零七年二月
Grand Dorsett Labuan Hotel	馬來西亞	高檔	178	二零零七年九月
Maytower Hotel	馬來西亞	精品	179	二零零八年十月
Dorsett Johor Hotel	馬來西亞	經濟	252	二零零八年十月
武漢麗悅酒店	中國	中檔	329	二零零八年六月
上海麗悅酒店	中國	精品	264	二零一零年二月
			3,834	

* 酒店名稱、目標市場分部及房間總數可能有變。

假設位於Grand Dorsett Subang 13樓及17樓建議之125間額外房間竣工計算。

發展中酒店

六間所擁有之發展中酒店按計劃取得大幅進展，主要為中國兩間酒店出現輕微延誤。有關詳情如下：

本公司所擁有發展中酒店*	地點	目標市場 分部*	房間總數*	開業日期*
香港帝盛酒店	香港	中檔	209	二零一一年六月
香港觀塘帝盛酒店	香港	中檔	380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
香港葵涌帝盛酒店	香港	中檔	506	二零一二年三月
成都市中心麗悅酒店	中國	高檔	547	二零一二年六月
中山商業區帝盛酒店	中國	中檔	416	二零一二年七月
新加坡新橋路帝盛酒店	新加坡	中檔	285	二零一三年六月
			2,343	

* 酒店名稱、目標市場分部、房間總數及開業日期可能有變。

儘管本集團現正就中山商業區帝盛酒店申請取得擁有權證，中山市人民政府西區辦事處已成立委員會以協助受壓物業進行修復及翻新工程。根據現時進度，管理層相信，未能完成協議之可能性不大，並預期收購將於二零一一年曆年完成。

成都項目亦就向相關機關取得多項許可證及證書方面較預期需要更長時間，導致酒店發展以至酒店開業延誤。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與本集團為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之物業有關，主要與在武漢及上海酒店物業內之商業空間有關。

年內，本集團將武漢麗悅酒店內若干面積之用途更改為租賃用途。為配合有關意向變動，此等面積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為人民幣7,000,000元(約8,200,000港元)。

待售物業

誠如本公司上市售股章程所闡述，本集團新加坡新橋路帝盛酒店之發展計劃包括共有285間酒店客房之酒店，以及共有68個酒店住宅單位之住宅部分。

待售物業指本集團發展中68個酒店住宅單位，該等單位擬於發展完成後出售，並包括該等物業應佔之土地成本、開發開支、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及其他直接成本。

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作為滾存資本策略之一部分，本集團透過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附屬公司卓雄國際有限公司(「卓雄」)全部股權及貸款，完成出售其於「The Mercer by Kosmopolito」酒店之權益，總代價為290,000,000港元減去該項目之按揭貸款(可予調整)。代價乃經參考外聘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就相關資產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估值釐定。

本集團一直貫徹其以輕資產及符合成本效益之方式管理酒店業務，與此同時，本集團就「The Mercer by Kosmopolito」與買方訂立酒店管理協議，據此，本集團獲委任為該酒店之營運商。

結算日後事項

於財政年度終結後，本公司旗下「The Mercer by Kosmopolito」開業，以致其香港酒店數目增加至九間及集團旗下酒店數目增加至16間。儘管本集團已完成出售「The Mercer by Kosmopolito」，根據與買方訂立之酒店管理協議，該酒店仍屬本集團成員公司，作為一間受管理酒店。

展望

區內旅遊業自二零零九年中迅速復甦，區內目前經濟趨勢及消費意慾均令人樂觀。

香港旅遊發展局預期，本曆年抵港旅客自二零一零年增加10%至39,700,000人次，內地訪客增加12%，中國旅遊研究院(China Tourism Academy)預期，二零一一年，中國國際旅客花費將創新高達550億美元，較二零一零年中國海外旅客花費480億美元增加15%。

馬來西亞方面，酒店業於可見將來亦預期繼續穩步改善。於二零一一年，馬來西亞國內生產總值預期增加介乎6.0%至6.5%，國內旅遊業預期出現相應增長。當地政府致力吸引更多外來訪客將為進一步協助當地旅遊業。

然而，本公司明瞭區內經濟及旅遊業地長或會受傳統全球經濟體系復甦緩慢隱憂風險拖累，日本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發生嚴重災難而抵銷此項潛在複雜因素，以及迫近之選舉及領袖連任狀況均對本集團經營所在之主要市場構成隱憂。因此，本公司將密切監察情況。

考慮上述因素後，本公司對旅遊業、本公司酒店之經營表現及於本公司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之表現仍抱審慎樂觀之態度。

其他資料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本年度之末期股息(「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00港仙，根據本公司本年度可供分派溢利計算，派息比率約為38.5%。末期股息之總額將因此為80,000,000港元

派付末期股息惟須待股東於即將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將另行公佈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之詳情、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日期(以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收取擬派付末期股息之資格)及派付末期股息之日期。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認為，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一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至本年度業績公佈日期，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內的所有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載列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自上市日期至本年度業績公佈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廖毅榮博士、石禮謙先生及杜彼得先生。審核委員會之主席為廖毅榮博士。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年度業績。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疇

本初步公佈之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之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所列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該等數字等同本集團於本年度經審核之綜合財務報表呈列之數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之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委聘審閱準則或香港保證聘約服務準則之保證聘約，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概不會就此初步公佈發表任何具體保證。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一日在聯交所上市，而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kosmohotels.com>)。年報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屆時將分別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麗悅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總裁兼執行董事
莫貴標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莫貴標先生、朱志成先生、賴偉強先生及邱詠筠女士。非執行董事為丹斯里拿督邱達昌、孔祥達先生及陳志興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石禮謙先生、杜彼得先生及廖毅榮博士。

本公佈乃以英文編製，其後翻譯成中文，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本公佈之英文版為準。